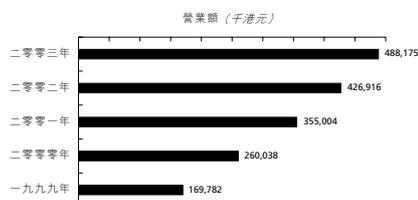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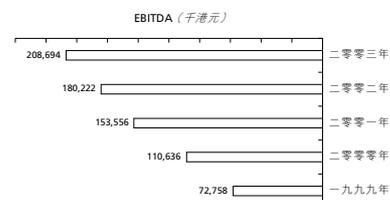


營業額與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 (EBITDA) 和純利連續六年增長

按年變動



1. 集團營業額增加 14% 至 488,000,000 港元
2. EBITDA 增加 16% 至 209,000,000 港元
3. EBITDA 邊際率上升 1% 至 43%
4. 純利增長 15% 至 82,000,000 港元
5. 純利邊際率維持於 17%
6. 每股盈利增加 15% 至 16.3 港仙
7. 錄得自由資金流量正數達 50,000,000 港元



CLEAR MEDIA LIMITED

白馬戶外媒體有限公司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布

白馬戶外媒體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合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布，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去年之業績載列如下：

財務摘要

綜合損益賬數據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營業額	2	488,175	426,916
銷售成本		(282,140)	(241,674)
毛利		206,035	185,242
銀行利息收入		6,066	8,934
其他收入（銀行利息收入除外）		—	1
銷售開支		(37,621)	(34,089)
管理費用（不包括折舊）		(55,422)	(59,323)
固定資產折舊		(7,193)	(5,536)

經營活動產生之溢利	3	111,865	95,229
融資成本	4	(8,129)	(7,654)
除稅前溢利		103,736	87,575
稅項	5	(13,502)	(8,772)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溢利		90,234	78,803
少數股東權益		(8,450)	(7,697)
股東應佔日常業務溢利淨額		81,784	71,106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6	16.30	14.18
每股攤薄盈利（港仙）	6	16.26	不適用
EBITDA ¹		208,694	180,222

1. EBITDA即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指未計經營權攤銷及固定資產折舊未扣除銀行利息收入之經營溢利。根據香港會計實務準則或美國公認會計原則，EBITDA並非普遍接納之會計處理方式，且不應被視為經營收入或經營之現金流量之替代項目。

財務報表附註

1. 採納經修訂會計實務準則（「會計實務準則」）

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收益稅」於本年度之財務報表首次生效。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訂明新的會計量度及披露慣例。

於過往年度，遞延稅項乃按於可見將來可能出現之負債（就財務申報目的而言）採用負債法就確認收入及稅項支出之所有重大時間性差異作出撥備。除非遞延稅項資產可毫無疑問地變現，否則不予確認。自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起，為了符合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之規定，本集團就遞延稅項採納新的會計政策。遞延稅項現就資產及負債之稅項基準與彼等就財務申報目的而言之賬面值於結算日之所有暫時性差額，以負債法作出撥備。新會計政策對財務報表中就本集團於本年度之收益稅及遞延稅項所記錄之金額構成影響，而相關附註現時之披露事項較財務報表原先所規定者更廣泛。

2. 營業額及收入

本集團的營業額指於國內之公共汽車候車亭、大型廣告牌及售點廣告所展示廣告之合約價值（扣除佣金及折扣）。

本集團之營業額及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營業額	488,175	426,916
銀行利息收入	6,066	8,934
其他	—	1
其他收入	6,066	8,935
收入	494,241	435,851

3. 經營活動產生之溢利

本集團經營活動產生之溢利已扣除／（計入）以下各項：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提供服務之成本	93,813	70,342
公共汽車候車亭、大型廣告牌及售點廣告之 經營租約租金	92,624	82,941
經營權攤銷及售點廣告折舊	95,703	88,391
銷售成本	282,140	241,674
呆賬撥備	8,505	8,617
撇銷壞賬	10,018	8,216
核數師酬金	820	780
自置資產折舊（不包括售點廣告）	7,193	5,536
出售固定資產之虧損	588	—
樓宇經營租約租金	8,870	7,465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工資及薪金	41,487	35,245
退休金計劃供款	165	182
減：已沒收供款	—	—
退休金供款淨額	165	182

匯兌虧損淨額	587	11
撥回文化事業費撥備	—	(20,873)
短期投資之未變現收益	(1,852)	—
利息收入	(6,066)	(8,934)

4. 融資成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應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貸款之利息	8,129	7,654

5. 稅項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 本期間	—	—
中國企業所得稅 — 本期間	16,787	8,772
遞延	(3,285)	—
本年度稅項支出	13,502	8,772

由於本集團於年內並無在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二零零二年：無）。

根據中國外商投資企業及外國企業所得稅法，本公司於中國海南經濟特區成立之子公司海南白馬廣告媒體投資有限公司（「白馬合營企業」）須按15%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並於其經營之首個盈利年度豁免中國企業所得稅，並於隨後兩年內獲減免50%中國企業所得稅。由於本年度為白馬合營企業之第四個法定盈利年度，因此本年度該公司之企業所得稅已基於中國應課稅溢利按15%稅率計算。

6. 每股盈利

-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年度之股東應佔日常業務溢利淨額81,784,000港元（二零零二年：71,106,000港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數501,608,500股（二零零二年：501,564,445股）計算。
- 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年度之股東應佔日常業務溢利淨額81,784,000港元（二零零二年：71,106,000港元）計算。計算時所採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包括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時所採用之501,608,500股（二零零二年：501,564,445股）普通股，及假設所有具攤薄影響的購股權已於年內行使而無償發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1,341,933股（二零零二年：無）計算。

由於購股權於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攤薄影響，因而並無披露於有關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

資產負債表數據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51,261	69,430
經營權	861,612	846,068
遞延稅項資產	349	—
	913,222	915,498
流動資產		
應收賬項	167,794	113,61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82,185	37,345
關連人士結欠款項	26,174	51,417
短期投資	10,349	—
已抵押定期存款	199,500	140,022
現金及銀行結餘	224,830	267,158
	710,832	609,554
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借款	171,718	152,20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142,686	132,269
遞延收入	3,147	9,207
應付稅項	8,164	5,593
	325,715	299,270
流動資產淨值	385,117	310,28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298,339	1,225,782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	2,936
少數股東權益	9,966	13,096
	1,288,373	1,209,750

資本及儲備		
已發行股本	50,161	50,161
儲備	1,238,212	1,159,589
	1,288,373	1,209,750

現金流量數據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經營業務所產生之現金	157,765	100,577
已付利息	(8,072)	(8,627)
已付所得稅	(14,216)	(7,624)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淨額	135,477	84,326
投資業務之現金流出	(137,257)	(359,292)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出	(39,961)	(267,287)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淨額	(41,741)	(542,253)
年初時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67,158	809,411
滙率變動之影響	(587)	—
年終時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24,830	267,158

營運數據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標準座廣告牌位 ¹ 之數目	17,637	17,210
標準座廣告牌位之加權平均數目	16,814	14,793
每月平均出租率	70%	68%

附註：

1. 標準座廣告牌位為本公司用作計算經營業績之標準單位。標準座廣告牌位相當於一塊12摺板廣告牌位實物、兩塊6摺板廣告牌位，或三塊4摺板廣告牌位。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二零零二年：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行業總覽

中國以至全球在二零零三年經歷了不少挑戰，也取得不少成就。

就經濟方面而言，非典型肺炎對中國及亞太地區的經濟活動構成沉重打擊。廣告開支隨之下跌，各行各業以至媒體界別均受影響。然而，隨著非典型肺炎之沖擊逐步消退，加上中國於下半年發送第一枚載人火箭到太空，中國之經濟及貿易活動均告增加。預計中國之廣告開支總額將較去年增長**10%**以上，遠高於世界各地。

除了廣告開支持續增長外，戶外廣告仍為本地及外國品牌之首選宣傳媒體之一。此外，由於政府頒行了新的廣告規例，加上商戶改變推廣手法，令戶外廣告市場之前景更秀麗。目前，廣告商正重新評估不同媒體的效益，而戶外廣告二十四小時不停運作，因此對消費者來說，不論是走在街上、坐在車箱中、騎著自行車或是在等候公共汽車期間，都會看到廣告，接收到有關廣告訊息。

業務回顧

公共汽車候車亭廣告

白馬戶外媒體在中國三十個主要城市設有超過**17,600**個標準座廣告牌，擁有全國最具規模的標準化公共汽車候車亭廣告網絡。

於二零零三年，集團之新廣告牌位建造計劃因為第二季爆發非典型肺炎而一度受阻。此外，廣州重組公共汽車路線亦使我們在第四季可供銷售之廣告牌位出現短期減少情況。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擁有的標準座廣告牌位總數為**17,637**個。

於二零零三年，主要城市之標準座廣告牌位總數佔全國網絡廣告牌位總數**35%**（二零零二年：**37%**），而有關主要城市之銷售額則佔二零零三年之總銷售額**51%**（二零零二年：**55%**）。

主要城市－北京、上海、廣州及深圳

本集團在北京、上海、廣州及深圳主要城市之廣告牌位數目佔全國網絡廣告牌位總數**35%**（二零零二年：**37%**）。

各主要城市之營運情況如下：

北京

於二零零三年下半年，本集團在北京購入逾**200**個廣告牌位。此外，本集團亦於二零零四年二月進一步增購逾**300**個廣告牌位，令我們的市場佔有率增至**45%**。

上海

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在中國率先推出設於公共汽車候車亭之滾動式廣告牌，贏得客戶的讚賞。該種滾動式廣告牌較固定廣告牌之銷售價平均高出約**30%**。

以廣告牌位數目計算，本集團在上海之市場佔有率為**98%**（二零零二年：**98%**）。於二零零三年下半年，我們在上海取得建造及營運計程車車站廣告之獨家經營權。本集團計劃於未來兩年合共建造**1,500**個廣告牌位。這方面的業務發展不但可為集團開拓新的市場，亦可讓本公司接觸到較富裕之名貴貨品消費者。

廣州

廣州市於二零零三年第四季實行城市規劃計劃，對我們在廣州之業務運作構成影響。重組公共汽車路線令集團可供銷售之廣告牌位數目出現短期減少之情況。然而，我們成功為新設的廣告牌位爭取較佳條件。憑藉集團在廣州之市場領導地位，我們得以提高平均銷售價。大部份公共汽車候車亭已於二零零三年底前，根據新的公共汽車路線予以遷移。此外，由於本集團在二零零四年二月購入逾**300**個廣告牌位，令我們的市場佔有率增至**100%**。

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在廣州推出第一批立體廣告牌，為追求創新媒體之廣告商提供解決方案，並得到良好的反應。該批廣告牌不但可作極具創意之用途，更有助提高小型廣告牌位之出租率及利潤。

中級城市

本集團在中國**26**個中級城市共設有**11,469**個廣告牌位。於二零零三年，該等城市之銷售額佔集團公共汽車候車亭展板銷售額之**49%**（二零零二年：**45%**）。在中級城市中，南京及杭州之表現最為卓越。本公司在該等城市之市場佔有率分別為**91%**及**97%**，而平均廣告牌位出租率則分別為**79%**及**78%**。

新媒體廣告

新媒體廣告仍僅佔集團總銷售額之**2.5%**(二零零二年：**5.4%**)。本集團已作出有助新媒體業務的安排，包括把若干業務外判予第三者，以及以豁免租金、電費及其他經營成本為交換條件，與商場擁有人共同經營若干廣告牌位。本集團相信，上述安排好處良多，並可進一步提升廣告媒體的競爭力。

本集團在北京、上海及鄰近地區擁有少量大型廣告牌，該等大型廣告牌均位於或靠近主要公路。本集團無意在有關政府法例明確訂立前擴展此項業務。

財務回顧

營業額

於二零零三年，本集團之營業額達**488,000,000**港元，較二零零二年財政年度上升**14%**。此項佳績主要有賴本集團之核心公共汽車候車亭展板廣告業務收益增加所致。本集團所有營業額均來自中國。

本集團之核心公共汽車候車亭展板廣告業務繼續表現理想，其總銷售額由二零零二年之**404,000,000**港元，增至二零零三年之**476,000,000**港元，增幅達**18%**。取得上述佳績，歸因於候車亭之加權平均數目上升**14%**、出租率由二零零二年之**68%**上升至二零零三年之**70%**及平均銷售價上升**1%**所致。

於二零零三年，北京業務之銷售額為**75,000,000**港元，較二零零二年之**74,000,000**港元僅僅上升**1%**。雖然候車亭之平均數目及平均銷售價分別上升**7%**及**2%**，惟由於受到上半年爆發非典型肺炎所拖累，出租率由二零零二年之**86%**下跌至二零零三年之**80%**。儘管如此，北京廣告展板之平均出租率於二零零三年下半年出現反彈，由上半年之**70%**回升至下半年之**88%**，惟由於第二季之表現低於一般水平，以致二零零三年之整體表現蒙受影響。

上海業務之銷售額由二零零二年之**58,000,000**港元，增至二零零三年之**64,000,000**港元，增幅為**10%**。銷售額上升主要因為廣告展板之平均數目保持在相約水平，但出租率卻由二零零二年之**68%**上升至二零零三年之**75%**所致。全賴本集團改善銷售組合之靈活性及提升客戶支援服務，令致銷售額於下半年非典型肺炎疫潮過後得以反彈回升。一度凍結之需求獲解封，促使下半年之平均銷售價顯著上升，令二零零三年度之平均銷售價維持在二零零二年之相約水平。

廣州業務之銷售額錄得最高增長，增幅高達**25%**。錄得此項佳績之關鍵在於能逆境自強—廣州市重組公共汽車路線，導致第四季可供銷售之廣告牌位數目出現短期減少情況，但我們仍能在此不利情況下，取得**9%**之平均銷售價增幅。大部份公共汽車候車亭已根據新的公共汽車路線予以重置或遷移。

來自售點廣告及大型廣告牌之廣告收入由**23,000,000**港元減至二零零三年之**12,000,000**港元，原因為本集團已安排外判有關業務或與第三者共同經營有關媒體業務，以達至豁免直接成本（包括租金及電費）的交換條件。本集團預期，與本集團之核心公共汽車候車亭業務比較，上述兩類業務之貢獻相對仍然較小。

EBITDA

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之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EBITDA」）由二零零二年之**180,000,000**港元增長至**209,000,000**港元。二零零三年之EBITDA邊際率則增至**43%**之水平（二零零二年：**42%**），惟值得注意的是，儘管於年內建立及收購大量廣告牌位令致成本顯著上升，本集團之重點業務一公共汽車候車亭業務之EBITDA邊際率仍靠穩於**48%**之水平（二零零二年：**48%**）。本集團成功實施多項控制成本措施，包括重新磋商新廣告牌位租金及電費，並在廣告牌位上應用減省成本之技術。

開支

於回顧年度內，包括電費、租金及維護費用之直接經營成本增加**6%**至**146,00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137,000,000**港元）。然而，務應注意，有賴於二零零三年實施減省成本措施，每單位直接成本較二零零二年度大幅下降。於二零零二年，由於取得一次性的回扣，以致銷售稅項及文化事業費下降至佔總銷售額之**4%**，惟上述稅項及費用於二零零三年度已回復至**8.5%**之正常水平。本集團擴展公共汽車候車亭網絡，亦令經營權之攤銷金額增加，由二零零二年之**86,000,000**港元，增至二零零三年之**93,000,000**港元。為增強銷售實力，並為不斷增加之客戶提供更優質之服務，本集團亦增聘了**23**名銷售及市場推廣人員，令二零零三年之銷售及推廣總人手達**217**人（二零零二年：**194**人），導致銷售開支增加，包括銷售員工的工資、交通及其他相關開支。由於嚴格控制交通及交際應酬開支，加上在其他投資方面獲利，以致銷售、一般及行政開支下降，佔二零零三年之銷售額**19%**（二零零二年：**22%**）。

稅項

由於本集團享有之稅項優惠期已告終，中國企業所得稅之稅率因而由**7.5%**上升至**15%**，故本集團之稅項支出約為**14,000,000**港元，而上年度則約為**9,000,000**港元。

EBIT

由於EBITDA增加，故扣除利息及稅項前盈利（「EBIT」）增加**23%**，由二零零二年之**86,000,000**港元增至二零零三年之**106,000,000**港元。

純利

於二零零三年，儘管本集團享有之稅項優惠期已告終，須按較高之所得稅率－15%（二零零二年：7.5%）計繳所得稅，惟純利仍能由二零零二年之71,000,000港元增至二零零三年之82,000,000港元，增幅高達15%。此外，二零零三年之利息開支淨額為2,000,000港元，而二零零二年則錄得利息收入淨額1,000,000港元。純利邊際率仍能維持在17%（二零零二年：17%）之穩健水平。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本集團營運及投資活動之資金來自內部產生之現金流量、本公司首次公開售股所得款項之結餘及銀行貸款。

現金流量

經營業務所產生之現金淨額由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84,000,000港元大幅增加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135,000,000港元，主要原因為經營溢利增加和改善現金管理。

於二零零三年之投資業務現金流出約為137,000,000港元，而對上年度之流出額則為359,000,000港元。於二零零三年，就興建及購入公共汽車候車亭廣告牌位共支付了138,000,000港元，而就購置固定資產則支付了5,000,000港元。

二零零三年之融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為40,00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267,000,000港元），當中反映銀行借款增加淨額20,000,000港元及有抵押定期存款增加60,000,000港元。

本集團錄得之經營業務自由資金流量正數達50,00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自由資金流量負數198,000,000港元）。本集團認為自由資金流量（定義為EBITDA減資本開支之現金流出、所得稅及利息開支淨額）為衡量公司為股東提供回報之能力之重要工具。本集團有意透過提呈自由現金流量，讓投資者更深入地了解本集團在減債、進行收購及內部增長各方面之能力。

應收賬款

本集團應收第三方之賬款結餘由二零零二年之114,000,000港元，增加至二零零三年之168,000,000港元。然而，值得注意的是，於結算日後，本集團已在關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尚欠應收款項中收取約60,000,000港元。在應收賬款中，概無應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之賬項。於二零零三年，應收賬款之週轉期已由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之154日大幅縮短至129日，而二零零二年則為143日。本集團已於年內採取重點措施，藉以減低應收賬

款之水平，其中包括將銷售人員之佣金與所收回之現金掛鈎，並且成立一支專責收賬之隊伍，以及對新客戶之銷售交易奉行嚴謹之交易政策。

廣東白馬廣告有限公司（「廣東白馬」）之結欠款項已由二零零二年之**50,000,000**港元，大幅減少至二零零三年之**26,000,000**港元。於二零零三年，本集團來自廣東白馬之業務百分比減少**8%**（二零零二年：**16%**）。

本集團已制定有關呆賬之一般標準撥備政策，該政策是以集團客戶所結欠之債項總額，按預設方程式計算，並已經由董事會及集團核數師貫徹應用及檢討。基本上，就集團之中小型客戶而言，本集團乃根據賬齡對未償還結餘作出**25%至100%**之一般撥備；而就主要客戶而言，則按個別情況評定特定撥備。就本集團經已或將會對其採取法律行動之客戶而言，所作出之撥備乃以集團相信無法收回之金額為限。本集團之信貸管制委員會密切監察應收賬款結餘，並採取適當措施以進一步減低結餘。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主要為就建造公共汽車候車亭而支付予供應商的預付款以及客戶的應收票據。

應付賬款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總額為**143,000,000**港元，而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132,000,000**港元。由於應付賬款與公共汽車候車亭所產生之資本開支有更密切關係，故對銷售交易定出週轉期並非恰當之舉。

借款及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向銀行抵押定期存款**126,000,000**港元及**6,000,000**美元（約**47,000,000**港元），作為利率介乎**4.8厘至5.3厘**之未償還有抵押短期銀行借款人民幣**173,000,000**元（約**162,000,000**港元）之抵押。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未償還無抵押銀行貸款為人民幣**10,000,000**元（約**9,000,000**港元），乃按息率**5.3厘**計息。本集團所有銀行借款均須於一年內償還。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產借款比率（按計息借款淨額除以股東資金之百分比計算）為**1%**，而二零零二年亦為**1%**。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總額為**225,00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267,000,000**港元）。

股本及股東資金

年內，本公司之已發行及繳足股本維持不變。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股東資金由二零零二年之**1,210,000,000**港元增至**1,288,000,000**港元，增幅為**6%**。本集團之儲備為**1,238,000,000**港元，而對上年度則為**1,160,000,000**港元。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並無購回任何股份。

匯兌風險

本集團在中國之僅有投資項目為本集團之營運公司白馬合營企業，該公司僅在中國經營業務。除了應付之利息、為融資本集團營運公司之業務而取得之外幣貸款之還款，以及本集團營運公司日後可能向其股東宣派之任何股息外，本集團之大部份營業額、資本投資及開支均以人民幣結算。本集團在申領政府批文以購買所需外匯方面，從未遇上任何困難。於回顧期間內，本集團並無就對沖目的而發行任何金融工具。

資本開支

為加強本集團作為中國戶外媒體行業翹楚之地位，本集團積極爭取經營權及興建公共汽車候車亭以擴展其網絡。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公共汽車候車亭經營權增加了**119,00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309,000,000**港元），而固定資產則增加了**5,00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14,000,000**港元）。

首次公開售股所得款項用途

首次公開售股及超額分配之所得款項（扣除有關已付開支）分別為**648,000,000**港元及**9,000,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38,000,000**港元已用作擴展公共汽車候車亭之資金。餘下**117,000,000**港元之所得款項則存放於香港銀行賬戶。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回顧年度內，概無有關收購或出售本公司任何子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重大事項。

僱用、培訓及發展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合共僱用了**295**名僱員，較二零零二年同期增加**13**名，員工成本佔總營業額**9%**（二零零二年：**8%**）。增加之人手主要為銷售及市場推廣員工，由二零零二年之**194**名增加至二零零三年之**217**名，而此是為了配合本集團加強對中國不斷擴展之戶外媒體網絡之銷售支援之政策。本集團亦於年內定期為其僱員舉辦培訓課程及研討會，藉以增進及更新彼等對特定工作要求之知識。本集團按僱員之表現、資歷及現行業內慣例釐定薪酬政策及待遇，並會定期檢討。花紅按本集團業績及員工之個人表現釐定，以表揚有關員工所作貢獻。此外，為使個人利益與本集團之利益相結合，本集團亦向高級管理人員授出購股權。

本集團之資產抵押

於回顧年度內，除了已抵押定期存款**6,000,000**美元（約**47,000,000**港元）及**126,000,000**港元，作為短期銀行貸款人民幣**173,000,000**元（約**162,000,000**港元）之抵押及已抵押定期存款人民幣**29,000,000**元（約**27,000,000**港元）作為人民幣**29,000,000**元（約**27,000,000**港元）之應付票據之抵押外，本集團概無抵押任何資產。

或然負債

據本集團所知，本集團並無任何足以令其業務產生巨變之主要或然負債。

本集團旗下一間附屬公司中國戶外媒體投資（香港）有限公司（「**China Outdoor Media (HK)**」）被指控違約而被申索強制履行合約賠償及損害賠償。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二十八日，中國戶外媒體有限公司（「**OMC**」）、**Clear Channel Outdoor, Inc.**（「**CCO**」）、**China Outdoor Media (HK)**及本公司訂立一項彌償契據。根據該項彌償契據之條款，**OMC**及**CCO**承諾並保證，彼等將賠償本集團因上述索償而產生之所有索償（不論是否成功、已妥協或以其他方式解決）、法律行動、損害、罰款、債務、律師費用、強制執行之成本及開支。

展望

隨著中國消費力迅速增長，國際品牌及廣告公司對中國成為業務增長泉源寄以厚望。中國加入世貿，加上北京及上海將分別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一零舉辦奧運及世界博覽會，凡此種種均有助促使廣告開支持續增加。自從新頒布之「電視廣告廣播條例」實施以後，廣告商正重新評估所採用之廣告媒體，而戶外廣告公司將會是當中最大得益者。

憑藉在市場上之領導地位，加上擁有廣大的標準化網絡，以及具備雄厚財政實力及優良往績，本公司與其他競爭對手相比，在爭取先機方面肯定享有絕對優勢。以下為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之主要策略：

- 就主要城市而言，我們將會把平均出租率提升至**70%**以上的水平，以及將收費表價格平均提升**8%**。
- 我們將加促內部及收購增長，在現行組合上新增**3,000**個廣告牌位，以及進一步增加在主要城市的市場佔有率。
- 我們將擴展產品組合，納入可輔助核心街道擺設業務的主要戶外媒體。

其他資料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披露權益條例第**16(1)**條須予置存之權益記錄所示，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之各方如下：

名稱	所持股份數目	持股百分比
Clear Channel Outdoor, Inc.	241,337,500	48.1%
The Capital Group Companies, Inc.	70,659,000	14.1%
中國戶外媒體有限公司	30,000,000	6.0%

購買、出售及贖回股份

本集團於年內並無贖回其任何股份。本集團或其任何子公司於年內概無購買或出售任何本集團股份。

公司管治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已審閱全年業績，審核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非執行董事組成。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已與管理層討論審計、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經審核之二零零三年年度業績。於回顧財政年度內，本集團一直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最佳應用守則。

於聯交所網站披露資料

上市規則附錄 16第 45(1)至 45(3)段規定之所有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在聯交所網站 (<http://www.hkex.com.hk>) 及本公司網站刊載。

承董事會命
白馬戶外媒體有限公司
主席
戎子江

香港，二零零四年二月二十六日

本公布亦可於本公司網站 <http://www.clear-media.net> 查閱。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白馬戶外媒體有限公司（「本公司」）將於二零零四年五月二十八日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中環干諾道5號文華東方酒店二樓 **Alexandra Room** 舉行股東週年大會，以處理下列事項：

作為普通事項：

1. 省覽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及董事會報告與核數師報告。
2. 重選輪席退任之董事及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之酬金。
3. 聘任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及作為特別事項，考慮及酌情通過下列項目為普通決議案：

4. 「動議：

- (a) 在下文 (b) 段及 (c) 段規限下，謹此一般及無條件批准董事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內行使本公司所有權力，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或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聯交所就此認可之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按照所有適用法例，包括香港股份購回守則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內不時修訂之規定，購回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 **0.10** 港元之股份（「股份」）；

(b) 董事根據上文 (a) 段之批准可予以購回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購回之股份面值總額不得超過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 **10%**，而上述批准亦須受此數額限制；

(c)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乃指由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起至下列最早日期止期間：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ii) 本公司的公司細則（「細則」）或公司條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之期限屆滿之日；及

(iii) 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消或修訂本決議案授予董事之授權之日。」

5. 「動議：

(a) 在下文 (c) 段規限下，謹此一般及無條件批准董事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內行使本公司所有權力以配發、發行及處理額外股份，以及作出或授出可能需要行使該等權力之售股建議、協議及購股權；

(b) (a) 段所述將批准授權董事於有關期間內作出或授出可能需於有關期間結束後行使該等權力之售股建議、協議及購股權；

(c) 董事依據上文 5(a) 段批准而配發、發行及處理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論是否依據購股權或其他原因配發）之股本面值總額不得多於本公司於本決議案通過當日之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 **20%**，但不包括 (i) 供股（定義見下文）、(ii) 行使本公司採納之任何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或 (iii) 遵照本公司的細則進行之任何以股代息計劃或類似安排以配發股份代替股份全部或部分股息，而上述批准亦須受此數額限制；及

(d)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乃指由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起至下列最早日期止期間：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ii) 細則或公司條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之期限屆滿之日；及
- (iii) 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消或修訂本決議案授予董事之授權之日；及

「**供股**」乃指董事於所定期內根據於某一指定記錄日期名列股東名冊之股份之持有人當時所持有該等股份之比例向彼等提出之股份配售建議（惟董事有權就零碎股權或適用於本公司之任何地區法律或推行限制或任何認可管制機構或任何證券交易所規定之責任或要求，作出其認為必要或權宜之豁免或其他安排），而按配額提呈、配發或發行股份亦據此釋義。」

6. 「**動議**待本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第4及第5項決議案獲通過後，在董事根據本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第4項決議案可能配發或同意配發之股本面值總額上，加上本公司可按董事根據本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第5項決議案獲授之授權而購買之股份面值總額。」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吳沛華

香港，二零零四年二月二十六日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告士打道311號

皇室大廈3205室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上述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派一位或多位代表代為出席並於投票表決時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2.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副本，必須於上述股東週年大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56**號東亞銀行港灣中心地下），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親自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3. 就通告所載第**4**項普通決議案而言，董事謹表明，將行使據此獲賦予之權力，於彼等視為合適或符合股東利益之情況下購回股份。根據上市規則規定，載有股東就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以批准本公司購回其本身股份作出知情決定所需資料之說明函件，將隨本公司二零零三年年報另函附上。
4. 就通告所載第**5**項普通決議案而言，董事謹表明，目前並無計劃發行本公司任何新股份。現根據公司條例第**57B**條及上市規則要求股東批准一般性授權。
5. 本公司將由二零零四年五月二十六日至二零零四年五月二十八日（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以於二零零四年五月二十八日舉行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期內將不會辦理股份轉讓手續。所有轉讓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零四年五月二十五日下午四時正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56**號東亞銀行港灣中心地下。

* 僅供識別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